GFDZJBM03：文件审查记录表

文件审查记录表

工程名称：西昌市西溪乡兴国寺水库20MWp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　　编号：2016-10

文件名称	安全事故应急预案
送审单位	四川锦龙电力建设有限公司

序号	监理项目部审查意见	施工项目部反馈意见
1.	方案可操作性合理，同意承包单位按此方案组织实施。	已按该方案施工

总监理工程师：卢洪彦 日　期：2016年11月30日	项目经理：李绍兴 日　期：2016年12月1日

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西昌市西溪乡兴国寺水库20MWp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监理项目部

监理复查意见	同意按此方案组织实施。 总监理工程师：卢洪彦 日　期：2016年12月2日

注　1. 施工项目部按监理的审查意见逐条回复，采纳监理意见应说明具体修改部位，不采纳时应说明原因。

2. 本表一式两份，监理、施工项目部各存1份。